证券代码:001277　证券简称:速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速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12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立智	杨雪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	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	
电话	0371-67682221	0371-67682221	
电子信箱	service@szu-da.cn	service@szu-da.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5,531,553.45	502,915,768.54	1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835,435.12	40,347,021.54	1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622,081.55	35,207,982.53	2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506,620.31	-53,158,780.76	-68.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63	0.5300	16.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63	0.5300	16.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8%	2.67%	0.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02,363,487.96	2,075,166,653.58	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77,448,603.34	1,566,660,034.56	1.3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锡元	境内自然人	22.57%	17,150,009	17,150,009	不适用 0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7%	11,300,009	0	不适用 0
贾建国	境内自然人	8.39%	6,375,003	6,375,003	不适用 0
扬中市华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5,700,000	0	不适用 0
上海国韵投资管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7%	5,220,069	0	不适用 0
新余鸿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2,847,000	2,847,000	不适用 0
李优生	境内自然人	2.80%	2,130,000	2,125,000	不适用 0
宁波君润恒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784,000	0	不适用 0
新余高新区长兴鑫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566,000	566,000	不适用 0
刘刚平	境内自然人	0.64%	487,666	365,749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锡元、贾建国及李优生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三人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共同控制公司经营。新余鸿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余高新区长鑫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事务执行人均为李锡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证券代码:001277　证券简称:速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李锡元先生召集并主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谢立智先生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内容与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充分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子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是否通过
1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2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3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4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5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6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7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8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9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决策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0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1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2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3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海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4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5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6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7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8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9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本议案中子议案1、子议案2、子议案3、子议案8、子议案10、子议案11、子议案14、子议案16均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原文。

3、议案2、议案3、议案4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4、本次股东会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结果单独统计及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9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4:0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可展示电子持股凭证并由工作人员截图留存)。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有效持股凭证(可展示电子持股凭证并由工作人员截图留存)、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可展示电子持股凭证并由工作人员截图留存)。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或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在明"股东会"字样),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速达工业园区3楼。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雪

联系电话:0371-67682221

传真:0371-86532370

电子邮箱:service@szu-da.cn

4、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5、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参会地点签到。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到公司董事会。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8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77　证券简称:速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长李梅元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谢立智先生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内容与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充分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子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是否通过
1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2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3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4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5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6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7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8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9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决策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0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1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2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3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海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4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5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6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及变动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7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8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19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2026年8月修订)	6	0	0	0	是

本议案中子议案1、子议案2、子议案3、子议案8、子议案10、子议案11、子议案14、子议案16均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原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计估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增加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意由借款方式变更为向子公司进行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项目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下午14:00在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速达工业园区1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77　证券简称:速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实施方式,由原计划通过向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速达")、鄂尔多斯市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速达")提供借款方式变更为向空港速达、鄂尔多斯速达以增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项目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97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2.00元,共计募集资金60,800.00万元,坐扣承销费用7,5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5,3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于2024年8月2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28.7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2,571.23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8月29日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字〔2024〕350号的《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已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调整了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投资额,同意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分别通过借款给全资子公司空港速达、鄂尔多斯速达进行实施。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金额	借款金额	项目实施主体
一、扩大再制造售后市场服务能力项目						
1	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航空港区煤炭机械再制造售后市场服务建设项目	35,518.29	31,580.00	6,140.00	25,440.00	空港速达
2	郑州速达鄂尔多斯煤炭机械再制造售后市场服务建设项目	9,224.66	6,854.76	2,627.28	4,227.48	鄂尔多斯速达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	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及办公楼建设项目	6,578.58	2,037.47	1,337.47	700.00	空港速达
三、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5,000.00	12,098.99	–	12,098.99	空港速达
合计		66,321.53	52,571.23	10,104.75	42,466.47	–

注: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104.75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之自筹资金。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之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二、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具体情况

(一)实施方式变更的内容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分别通过借款给全资子公司空港速达、鄂尔多斯速达进行实施。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由借款方式变更为向空港速达、鄂尔多斯速达进行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项目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次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借款金额	本次拟转增股本金额	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对象
一、扩大再制造售后市场服务能力项目				
1	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航空港区煤炭机械再制造售后市场服务建设项目	25,440.00	25,440.00	空港速达
2	郑州速达鄂尔多斯煤炭机械再制造售后市场服务建设项目	4,227.48	4,227.48	鄂尔多斯速达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	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及办公楼建设项目	700.00	700.00	空港速达
三、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2,098.99	12,098.99	空港速达
合计		42,466.47	42,466.47	–

(二)实施方式变更的原因

公司通过增资形式向空港速达、鄂尔多斯速达提供募投项目建设资金,一是能够降低募集资金使用流程,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增资形式有利于优化空港速达和鄂尔多斯速达的资本结构,增强其融资能力,符合空港速达和鄂尔多斯速达的发展需求。

(三)本次变更对募投项目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实施方式的变更是公司经审慎研究后作出的合理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项目运营造成实质性影响。

三、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增资的具体情况

空港速达、鄂尔多斯速达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拟由公司向空港速达实施增资38,238.99万元,向鄂尔多斯速达直接增资4,227.48万元,增资后,空港速达、鄂尔多斯速达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借款转增股本实施前后增资对象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实施增资对象	实施前注册资本	本次拟由借款转增股本金额	实施后注册资本
1	空港速达	10,000.00	38,238.99	48,238.99
2	鄂尔多斯速达	5,000.00	4,227.48	9,227.48
合计		–	42,466.47	–

本次向空港速达、鄂尔多斯速达增资将全部以债权转为股权的形式进行,不涉及现金流转,增资对象无需重新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本次增资对象的情况

(一)空港速达

公司名称:郑州航空港区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德印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

经营范围:煤矿、工程、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配件销售;煤矿、工程、隧道施工专用机械设备生产、维修、维护;煤矿设备的租赁与销售;煤矿成套设备技术服务;液压软管总成和压安装;液压软管、接头及其他液压元件的销售;流体连接安全防护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流体连接安全防护产品的销售;再生资源回收;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财务数据: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106,352.47万元,总负债63,622.82万元,净资产42,729.65万元;2026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45,778.14万元,净利润3,417.9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鄂尔多斯速达

公司名称:鄂尔多斯市速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凯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鄂尔多斯汇苏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价格鉴证评估;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6年6月30日,总资产14,783.19万元,总负债6,137.71万元,净资产8,645.48万元;2026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1,233.24万元,净利润403.4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意由借款方式变更为向子公司进行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项目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无异议。

保荐代表人:葛体武　刘凌云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月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人")作为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达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速达股份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速达股份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2026年度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机械")及其子公司发生销售产品、商品或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3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本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业务实际情况,2026年度与关联方徐工机械及其子公司预计增加销售产品、商品或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本次额度增加后,公司2026年度与关联方徐工机械及其子公司发生销售产品、商品或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7,530万元,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董事会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原预计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增加额度	新增后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1-7月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025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或提供劳务	徐工机械及其子公司	流体连接件等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30.00	2,000.00	≤2,530.00	405.40	16.12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0013479349X3

法定代表人:杨东升

注册资本:1,175,297,248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江苏省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带路山路26号

经营范围:工程机械及成套设备、专用汽车、建筑工程机械、物料搬运设备及配件、矿山机械、环卫机械、商用车、载货汽车、工程机械发动机、通用基础零部件、仪器、仪表、衡器制造、加工、销售、维修;环保工程施工;二手车机械用制造、收购、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智能消防装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